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9)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17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合併收益表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5	694,554	449,733
其他收入	5	39,799	15,544
收益及其他收入		734,353	465,277
佣金及經紀支出		(34,383)	(31,359)
融資成本	7	(165,276)	(57,403)
員工成本	7	(138,967)	(112,194)
折舊	7	(4,110)	(3,753)
其他經營支出		(161,270)	(116,547)
減值虧損	6	(3,909)	(10,966)
總支出		(507,915)	(332,222)
營業利潤		226,438	133,05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48)	(6,425)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22	5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15,380	—
稅前利潤	7	241,392	126,635
所得稅支出	8	(5,978)	(16,070)
期內利潤		235,414	110,565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231,863	110,976
非控股權益		<u>3,551</u>	<u>(411)</u>
		<u>235,414</u>	<u>110,565</u>
本公司股東於期內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攤薄(每股港元)	10	<u>0.08</u>	<u>0.05</u>

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利潤	<u>235,414</u>	<u>110,565</u>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i>日後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39,908)	—
<i>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可供出售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53,09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券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88,807)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	(5,567)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時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金額	<u>1,246</u>	<u>—</u>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u>(127,469)</u>	<u>47,528</u>
綜合收益總額	<u><u>107,945</u></u>	<u><u>158,093</u></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104,394	158,504
非控股權益	<u>3,551</u>	<u>(411)</u>
	<u><u>107,945</u></u>	<u><u>158,093</u></u>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21,748	20,983
無形資產		3,196	3,196
聯營公司權益		213,700	103,714
合營公司權益		2,997	1,782
其他資產		60,161	42,042
可供出售投資		-	4,524,7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989,946	-
貸款及墊款	11	1,200,451	384,572
遞延稅項資產		19,015	656
非流動資產總計		4,511,214	5,081,731
流動資產			
貸款及墊款	11	33,303	1,093,548
可收回稅項		10,987	10,987
應收賬款	12	614,024	560,99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	248,421	172,126
客戶融資貸款	14	6,073,217	6,416,790
應收關連方款項		2,514	3,392
應收同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3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4,780,274	2,757,659
衍生金融資產		20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17,621	1,870,268
流動資產總計		13,880,420	12,886,591
資產總計		18,391,634	17,968,322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3,942,216	3,942,216
未分配利潤		2,350,311	2,399,314
重估儲備		(124,230)	14,508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6,168,297	6,356,038
非控股權益		7,628	4,077
總權益		6,175,925	6,360,115

	附註	2018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4,724,503	–
遞延稅項負債		–	130
非流動負債合計		<u>4,724,503</u>	<u>130</u>
流動負債			
借款		5,679,024	10,068,242
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		1,000,000	1,000,000
應交稅金		16,896	5,783
應付員工薪酬		7,293	53,710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支出		68,090	38,145
應付賬款	15	458,363	390,668
應付股息	9	218,751	–
遞延收入		21,374	25,78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6,146	6,0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5,249	18,858
衍生金融負債		20	803
流動負債總額		<u>7,491,206</u>	<u>11,608,077</u>
負債合計		<u>12,215,709</u>	<u>11,608,207</u>
總權益及負債		<u>18,391,634</u>	<u>17,968,322</u>
流動資產淨額		<u>6,389,214</u>	<u>1,278,51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900,428</u>	<u>6,360,245</u>

簡明合併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9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本公司持牌附屬公司從事的受規管活動包括證券及期貨買賣以及就證券及期貨合約提供意見、提供證券保證金融資、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及提供資產管理服務。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除非另行說明，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中期報告所載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資料並不屬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但資料數據來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而披露關於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送呈公司註冊處。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提交報告。報告中核數師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任何其在無提出保留意見下強調須予注意的事項，也沒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的述明。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載有關年度財務報表所依循者一致，惟將適用於預計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估計所得稅除外，而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載列如下：

(a) 本集團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開始適用於本報告期，本集團須變更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此乃由於採用下列準則所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

(b) 已頒佈惟本集團尚未應用之準則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頒佈。由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區分已不存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使幾乎所有租賃於資產負債表確認。根據該項新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會予以確認，僅有短期及低價值租賃可獲豁免。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無重大變動。

準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134,641千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該等承擔將對確認資產及日後付款負債的影響及將對本集團利潤及現金流量分類的影響。

部分承擔可能涵蓋在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之例外情況內，而部分承擔則可能不合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指租賃之安排。

此準則必須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內的首個中期期間強制生效。本集團不擬於生效日期前採納該準則。

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由2018年1月1日起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並已採用過渡性條文及方法不重新編列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於2018年1月1日前生效之會計政策呈報。

(a) 對財務報表的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儘管新政策一般規定進行追溯應用，但如下文附註3(b)所述，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性條文。除對沖會計處理的若干方面外，本集團就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之規定將不重新編列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因此，比較結餘並沒有重新編列。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賬面值差異，於2018年1月1日確認為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調整。

如下文附註3(c)所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採用完整追溯法或經修訂追溯法。本集團選擇採用經修訂追溯方法過渡至此新會計準則。根據此過渡方法，並無重列過往期間的比較資料。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將初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確認在對未分配利潤期初結餘(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的調整中。採用此新會計準則時，本集團使用了簡化處理方式，故2018年1月1日前完成的合同不會被重新評估。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2018年1月1日的總權益的期初結餘並無影響。

下表載列每一項目確認之調整。未包括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下文附註3(b)至3(c)將對調整作出更詳細闡述。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錄)	2017年	對採納	2018年
	12月31日 如先前編列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 影響 千港元	1月1日 經調整後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4,524,786	(4,524,786)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	3,548,594	3,548,594
貸款及墊款	384,572	(531)	384,041
遞延稅項資產	656	13,291	13,947
流動資產			
貸款及墊款	1,093,548	(5,219)	1,088,329
應收賬款	560,990	(9,139)	551,85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72,126	(371)	171,755
客戶融資貸款	6,416,790	(71,413)	6,345,377
應收關連方款項	3,392	(2)	3,3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資產	2,757,659	976,192	3,733,851
衍生金融資產	831	—	831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70,268	—	1,870,268
資產總計	<u>17,785,618</u>	<u>(73,384)</u>	<u>17,712,234</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0	—	130
流動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18,858	—	18,858
衍生金融負債	803	—	803
負債合計	<u>19,791</u>	<u>—</u>	<u>19,791</u>
資產淨值	<u>17,765,827</u>	<u>(73,384)</u>	<u>17,692,443</u>
未分配利潤	2,399,314	(62,115)	2,337,199
重估儲備	14,508	(11,269)	3,239
總權益	<u>2,413,822</u>	<u>(73,384)</u>	<u>2,340,438</u>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關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以及金融資產與對沖會計處理的減值的條文。

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致會計政策變動及財務報表確認金額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7.2.15)及(7.2.26)的過渡性條文，並無重列比較數字。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及2017年1月1日未分配利潤的總影響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於2017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期末未分配利潤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審核)	<u>2,399,314</u>	<u>1,995,407</u>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24,642	—
貸款及墊款撥備增加	(5,750)	—
應收賬款撥備增加	(9,139)	—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增加	(371)	—
客戶融資貸款撥備增加	(71,413)	—
應收關連方款項撥備增加	(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債券投資撥備增加	(13,373)	—
與減值撥備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u>13,291</u>	—
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未分配利潤的調整	<u>(62,115)</u>	—
於2018年及2017年1月1日的期初未分配利潤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未經審核)	<u><u>2,337,199</u></u>	<u><u>1,995,407</u></u>

(i) 分類及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首次應用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應用至由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已分類金融工具至恰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類別。該重新分類產生的主要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 – 2018年1月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千港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2017年可供 出售投資) 千港元	攤銷成本 (2017年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 結餘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 號*(經審核)	2,757,659	4,524,786	8,631,418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債券投資 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381,057	(381,057)	–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股權投資 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 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405,627	(405,627)	–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其他 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199,814	(199,814)	–
重新分類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非上市權益至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10,306)	10,306	–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投資至以 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 結餘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未經審核)	<u>3,733,851</u>	<u>3,548,594</u>	<u>8,631,418</u>

* 於2017年12月31日期末結餘載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項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等重新分類對計量類別並無影響。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見附註3(c))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後，及包括按攤銷成本入賬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但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2018年1月1日期初結餘有別於附註3(a)披露的金額，乃由於應收款項(86,675千港元)的減值調整所致。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影響如下：

	對可供出售 儲備的影響 千港元	對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儲備的影響* 千港元	對未分配 利潤的影響* 千港元
於2017年12月31日的期末結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經審核)	14,508	–	2,399,314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27,818)	–	27,818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債券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5,086	–	(5,086)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其他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1,910)	–	1,910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124)	3,124	–
重新分類可供出售債券投資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3,258	(13,258)	–
合計影響	(14,508)	(10,134)	24,642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結餘－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未經審核)	–	(10,134)	2,423,956

* 減值調整前。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七種金融資產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規限：

- 貸款及墊款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證券
- 客戶融資貸款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
- 應收關連方款項，以及
-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為各個該等類別資產修訂其減值方法。減值方法的變動對本集團未分配利潤及權益之影響於上表附註3(b)內披露。

儘管現金及銀行結餘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就重大組合採用統計方法，從而建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此方法涉及集團對四類風險參數之估算，包括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違約敞口及預期存續期，亦須運用實際利率及前瞻性資料。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採納的影響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已採納導致會計政策變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就新規則採納經修訂追溯法。本集團已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作出評估。根據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收益確認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及自營交易收入亦不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倘任何履約責任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獲履行，惟本集團並未享有無條件審議權，則本集團應確認合約資產。本集團於過渡後及報告期末並未確認合約資產。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經營及所提供服務的性質按下列分部管理業務營運：

- (a) 經紀分部提供證券交易及經紀服務。
- (b) 企業融資及承銷分部向機構客戶提供企業金融服務，包括股權承銷、債券承銷、保薦服務及財務顧問服務。
- (c) 資產管理及顧問分部向第三方客戶提供傳統的資產管理產品及服務，並提供投資顧問服務、組合管理服務及執行交易服務。
- (d) 保證金融資分部向零售及機構客戶提供有證券抵押的財務槓桿。
- (e) 投資及貸款分部直接進行各類債券和股權證券、股權及貸款投資等投資業務。
- (f) 其他分部包括銀行利息收入及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的利息支出等總部營運。

分部間的交易(如有)乃參照向第三方收取的價格進行，並於合併報表抵銷。相關基準於相關期間並無變動。

以下為持續經營分部收益及分部損益之分析：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紀 千港元	企業融資 及承銷 千港元	資產管理 及顧問 千港元	保證金融資 千港元	投資及貸款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 外部	105,963	22,784	49,056	-	-	-	-	177,803
— 內部	-	-	3,638	-	-	-	(3,638)	-
利息收入								
— 外部	-	-	-	218,161	43,684	-	-	261,845
— 內部	-	-	-	-	13,128	-	(13,128)	-
自營交易收入								
— 外部	-	-	-	-	254,906	-	-	254,906
—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9,795	-	3	-	14,511	15,490	-	39,799
	<u>115,758</u>	<u>22,784</u>	<u>52,697</u>	<u>218,161</u>	<u>326,229</u>	<u>15,490</u>	<u>(16,766)</u>	<u>734,353</u>
總支出	(108,728)	(74,021)	(98,118)	(104,424)	(139,390)	-	16,766	(507,91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448)	-	-	(448)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	-	-	-	22	-	-	22
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	-	-	-	-	15,380	-	-	15,380
稅前利潤／(虧損)	<u>7,030</u>	<u>(51,237)</u>	<u>(45,421)</u>	<u>113,737</u>	<u>201,793</u>	<u>15,490</u>	<u>-</u>	<u>241,392</u>
其他披露								
折舊	(917)	(55)	(699)	(2,407)	(32)	-	-	(4,110)
減值虧損	-	(3,749)	-	(4,310)	4,150	-	-	(3,909)
融資成本	-	-	-	(51,227)	(127,177)	-	13,128	(165,276)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經紀	企業融資 及承銷	資產管理 及顧問	保證金融資	投資及貸款	其他	抵銷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總收益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 外部	78,406	53,030	57,968	–	–	–	–	189,404
– 內部	–	1,250	4,027	–	–	–	(5,277)	–
利息收入								
– 外部	–	–	–	162,817	7,078	–	–	169,895
– 內部	–	–	–	–	5,871	–	(5,871)	–
自營交易收入								
– 外部	–	–	–	–	90,434	–	–	90,434
– 內部	–	–	–	–	–	–	–	–
其他收入	5,998	1,082	–	–	13	8,451	–	15,544
	<u>84,404</u>	<u>55,362</u>	<u>61,995</u>	<u>162,817</u>	<u>103,396</u>	<u>8,451</u>	<u>(11,148)</u>	<u>465,277</u>
總支出	(102,803)	(62,972)	(33,308)	(59,424)	(59,013)	(25,850)	11,148	(332,22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6,425)	–	–	(6,425)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	–	–	–	5	–	–	5
稅前(虧損)/利潤	<u>(18,399)</u>	<u>(7,610)</u>	<u>28,687</u>	<u>103,393</u>	<u>37,963</u>	<u>(17,399)</u>	<u>–</u>	<u>126,635</u>
其他披露								
折舊	(979)	(52)	(785)	(1,906)	(31)	–	–	(3,753)
減值虧損	–	–	–	(10,966)	–	–	–	(10,966)
融資成本	–	–	–	(25,232)	(38,042)	–	5,871	(57,403)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按經營地點分類)

– 香港	687,423	441,186
– 中國內地	7,131	8,547
	<u>694,554</u>	<u>449,733</u>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佣金及手續費收入		
經紀佣金	105,963	78,406
企業融資及承銷費用	22,784	53,030
資產管理及顧問收入	49,056	57,968
	<u>177,803</u>	<u>189,404</u>
利息收入		
保證金融資業務利息收入	218,161	162,817
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43,684	7,078
	<u>261,845</u>	<u>169,895</u>
自營交易收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收益	125,616	26,92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虧損)/收益	(13,855)	1,6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券投資的已變現虧損	(1,246)	–
可供出售投資已變現收益	–	5,567
衍生金融資產已變現收益	190	14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	2,487	(2,046)
以下各項的股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6,207	511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2,370	–
– 可供出售投資	–	59
以下各項的債券利息收入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4,719	11,69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68,418	–
– 可供出售投資	–	45,975
	<u>254,906</u>	<u>90,434</u>
	<u><u>694,554</u></u>	<u><u>449,733</u></u>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手續費	9,798	5,935
其他利息收入	13,752	7,202
其他	16,249	2,407
	39,799	15,544
	39,799	15,544

6. 減值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事項之減值虧損：

應收賬款	3,730	-
客戶融資貸款	4,310	10,966
	8,040	10,966

以下事項之減值虧損撥回：

貸款及墊款	(3,028)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的債券投資	(1,055)	-
其他應收款項	(47)	-
應收關聯方款項	(1)	-
	3,909	10,966
	3,909	10,966

7. 稅前利潤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前利潤已扣除：

融資成本：

—最終控股公司後償貸款的利息支出	12,649	9,903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的利息支出	33,021	12,835
—其他金融機構銀行貸款及透支的利息支出	94,095	34,654
—與外部第三方總收益互換安排的利息支出	25,487	—
—其他	24	11
	<u>165,276</u>	<u>57,403</u>

折舊	4,110	3,753
上市支出	—	25,851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792	—
經營租賃支出	29,392	27,233
員工成本	138,967	112,194
保證費用	33,793	—
	<u>33,793</u>	<u>—</u>

8. 所得稅支出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1,058	17,200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7	—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1,130)
	<u>11,175</u>	<u>16,070</u>
本期稅項總額	11,175	16,070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回撥	(5,197)	—
	<u>(5,197)</u>	<u>—</u>
於損益確認的所得稅支出	<u>5,978</u>	<u>16,070</u>

所得稅支出乃基於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度所得稅稅率之估算確認。

香港利得稅按當前或過往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提。海外利潤的稅項依據有關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適用稅率計算。

9. 股息

已於中期期間內批准股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宣派及批准的上一個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08港元 (2017年：無)	218,751	—

中期期間應佔股息

本公司概無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或宣派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231,863	110,97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734,392	2,164,742
每股盈利(每股港元)	<u>0.08</u>	<u>0.05</u>

概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且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一致。

11. 貸款及墊款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貸款及墊款總額	1,507,446	1,749,090
減：貸款減值撥備	(273,692)	(270,970)
	<u>1,233,754</u>	<u>1,478,120</u>
貸款及墊款淨額		
非流動部分	1,200,451	384,572
流動部分	33,303	1,093,548
	<u>1,233,754</u>	<u>1,478,120</u>

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8年			
	根據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	—	270,970	270,970	270,97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後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 重新列賬的金額	276,720	(270,970)	5,750	—
期／年內減值撥備撥回	(3,028)	—	(3,028)	—
期／年末	<u>273,692</u>	<u>—</u>	<u>273,692</u>	<u>270,970</u>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貸款及墊款。

12. 應收賬款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	20,419	105,599
減：已撤銷	—	(60,604)
	<u>20,419</u>	<u>44,995</u>
證券及期貨買賣業務		
— 客戶	421,940	165,831
— 經紀	113,488	87,989
— 結算所	71,046	262,175
	<u>626,893</u>	<u>560,990</u>
減：減值虧損撥備	(12,869)	—
	<u><u>614,024</u></u>	<u><u>560,990</u></u>

應收賬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8年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的 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39號 的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年初	—	—	—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後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 重新列賬的金額	9,139	—	9,139	—
期／年內減值撥備	3,730	—	3,730	—
	<u>12,869</u>	<u>—</u>	<u>12,869</u>	<u>—</u>

下列為於報告日根據發票／合約日期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逾期未減值	610,320	551,726
逾期少於31天	885	177
逾期31至60天	2,482	3
逾期61至90天	38	-
逾期超過90天	13,168	9,084
	<u>16,573</u>	<u>9,264</u>
減值撥備	(12,869)	-
合計	<u><u>614,024</u></u>	<u><u>560,990</u></u>

客戶買賣證券應收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或三個營業日)收取。

應收經紀款項並無逾期亦未減值。應收經紀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或三個營業日)償還。

結算所應收款項於各交易結算日(通常為各交易日起計兩或三個營業日)償還。

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應收賬款方面，本集團基於對可收回性的評估、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及管理層判斷(包括各客戶現時信譽水平及過往收款紀錄)制定呆壞賬撥備政策。每個項目是根據各階段的完成情況進行結算。

13.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171,105	163,047
預付款項	77,640	9,079
減：減值虧損	(324)	-
	<u>248,421</u>	<u>172,126</u>

14. 客戶融資貸款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客戶融資貸款總額	6,176,971	6,444,821
減：減值撥備	(103,754)	(28,031)
	<u>6,073,217</u>	<u>6,416,790</u>

客戶融資貸款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8年			2017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 的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 的減值撥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年初	-	28,031	28,031	8,260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後透過期初未分配利潤 重新列賬的金額	99,444	(28,031)	71,413	-
期／年內減值撥備	4,310	-	4,310	19,771
期／年末	<u>103,754</u>	<u>-</u>	<u>103,754</u>	<u>28,031</u>

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不能對融資貸款的業務性質提供額外信息，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授予保證金客戶的信貸額度乃由本集團接納的抵押證券的貼現市值釐定。

15. 應付賬款

證券及期權買賣業務所產生的應付賬款如下：

	2018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客戶－交易結算	264,624	388,080
結算所	190,844	2,588
經紀	2,895	—
	<u>458,363</u>	<u>390,668</u>

董事認為，由於賬齡分析並不能對該等業務性質提供額外信息，因此並未披露賬齡分析。客戶業務應付賬款的結算期限通常為交易日後兩或三日或與客戶、經紀或結算所協定的具體日期。

業務回顧

作為香港最早具中資背景的持牌證券公司之一，我們乃專門從事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投資及貸款、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的最大型證券公司之一。我們相信提供全方位完善金融服務及產品的能力是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之一，能滿足客戶各種投資及財富管理需要。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益及其他收入為734.4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的465.3百萬港元相比，增長57.8%。本集團的利潤為235.4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的110.6百萬港元相比，增長112.8%。此乃歸因於投資收入淨額、經紀佣金及保證金融資利息收入大幅增加。

證券經紀及保證金融資

我們的證券經紀業務包括代客戶買賣上市公司股票、債券、期貨、期權及其他有價證券。我們代客戶買賣的多種證券產品，主要為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股份以及其他種類的證券，包括滬港通及深港通的合資格A股、於中國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B股、美股、債券，以及期貨及其他交易所買賣的證券。期貨及期權合約產品包括恒生指數期貨及期權、小型恒生指數期貨及期權、H股指數期貨及期權、小型H股指數期貨及期權和股票期權。

在報告期內，我們通過推出雙重認證程序、將人工智能系統應用於客戶服務中，並持續改良網上交易平台以進一步強化基礎建設。我們認為數字化轉型和大數據甚為重要，故制定了3年的資訊科技應用系統和基礎設施戰略計劃，以最大量使用現有資源和締造新的商機。

此外，預期市場波動和資金流向的不確定可能引起流動性風險，我們已採取不同的措施，通過進行客戶篩選及抵押的股票評估以加強保證金融資的風險管理。例如，我們採納靈活的利率政策，通過提供優惠利率吸引優質客戶並從保證金抵押品清單中剔除低市價和流動性低的股票。

2018年初港股市場被看好，恆生指數於2018年1月26日創下自2007年起歷史新高，惟因市場關注美國加息速度快於預期、美國及中國之間的貿易緊張局勢加劇以及中國內地政策調整等因素，使得恆生指數在第一季度後期出現調整。在上述背景下，我們將業務推廣重點從股票交易轉移至衍生產品、基金和結構性產品，結果令人鼓舞。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證券經紀業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106.0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增加27.6百萬港元或35.1%。

下表載列證券經紀業務按產品種類劃分的佣金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港股	86.4	81.5	66.8	85.2
非港股	6.1	5.8	3.6	4.6
債券	5.1	4.8	4.2	5.4
其他	8.4	7.9	3.8	4.8
	106.0	100.0	78.4	100.0

保證金融資業務包括向為購買證券而需要融資的零售、公司客戶及高淨值客戶提供股票抵押融資。

於報告期內，保證金客戶數目持續增加，投資組合規模維持於高水平。平均每月貸款結餘較去年有所增加，抵押品市值亦有所增加。由於保證金貸款於整個報告期內均維持在高水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保證金貸款利息收入為218.2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增加55.4百萬港元或34.0%。

下表載列保證金融資業務的主要營運及財務資料概要：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保證金賬戶數目	7,814	6,657
融資貸款結餘(百萬港元)	6,073.2	6,416.8
平均每月結餘(百萬港元)	6,385.8	4,994.0
最高月末結餘(百萬港元)	6,640.8	6,416.8
最低月末結餘(百萬港元)	6,177.0	4,836.8
保證金價值(百萬港元)(附註1)	3,803.0	5,146.9
市值(百萬港元)(附註2)	22,603.6	20,047.4

附註：

- 1 保證金價值指作為保證金貸款抵押品的證券市價乘以各證券的折現率。
- 2 市值指作為保證金貸款的抵押品各證券的實時價值。

企業融資及承銷

我們致力於構建全方位及跨境的企業融資及承銷業務平台，包括為首次公開招股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收購合併、上市前融資及財務顧問等諮詢服務，以滿足企業客戶在不同階段的需求。

2018年上半年，包括由GEM轉主板的公司在內，共有108隻新股在香港上市，新股數量比去年同期增加50%，集資總額為1,898億港元，較去年同期輕微上升了9%。

於報告期內，我們擔任獨家保薦人完成的首次公開招股保薦項目1個，完成的股票承銷項目及債券發行項目9個，協助企業融資共約48.5億美元；作為保薦人已遞交申請的首次公開招股項目3個。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企業融資及承銷服務佣金及手續費收入為22.8百萬港元，而2017年同期為53.0百萬港元，反映了企業融資業務的週期性質。

資產管理及顧問

我們提供全方位資產管理及顧問業務，包括公募及私募股權基金、專項資產管理及投資顧問。除香港企業外，我們亦拓展我們的服務至中國內地，於上海成立了交銀國際(上海)及於深圳前海成立了交銀國際(深圳)。前者從事人民幣私募股權基金管理及其提供投資顧問服務，而後者則為我們開拓粵港澳大灣區的商機。由交銀國際(深圳)管理的首隻基金已於2018年7月20日在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完成私募投資基金備案。

於2018年6月30日，資產管理規模總額約為25,733.4百萬港元，較2017年12月31日的27,137.9百萬港元減少約5.2%。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資產管理及顧問費收入約為49.0百萬港元，其包括管理費收入40.2百萬港元及顧問費收入8.8百萬港元。

投資及貸款

我們的投資及貸款業務包括股權及債券投資，公募及私募基金投資，為企業提供結構性融資及貸款，以滿足不同融資需求。我們致力達到減低投資風險與獲取投資回報的平衡。

股權投資方面，我們一般傾向於創新科技公司、生物技術公司及其他新經濟領域公司的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該等公司符合資格將於2或3年內在主板或於香港或海外的創新板上市。我們投資的部分項目包括獲市場廣泛認可，於市場活躍，並具有增長潛能及清晰的退出計劃的獨角獸企業。

為減少受到債券及優先股的價格下滑的不良影響，我們將固定收益投資組合重心從有價證券投資轉至結構性融資，以降低市場風險及通過量身定制的產品結構強化對抵押品的控制。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43.7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的7.1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515.5%。自營交易收入為254.9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的90.4百萬港元大幅增加約182.0%。

下表載列股權及固定收益投資業務按資產種類劃分的投資餘額：

	2018年6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固定收益證券	4,747.8	60.6	5,241.0	72.0
債券	2,726.4	34.8	3,119.2	42.9
優先股	1,965.5	25.1	2,062.3	28.3
房地產投資信託	55.9	0.7	59.5	0.8
股權投資	1.9	0.0	1.6	0.0
基金	3,087.6	39.4	2,036.8	28.0

研究

我們的研究團隊對環球金融市場及主要行業有著深厚的認識和把握，對行業和個股基本面分析均有全面的判斷，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海外市場的機構投資者中獲得高度評價。2017年，我們的研究團隊在《亞洲貨幣》評選中取得18個獎項，其中包括12個最佳策略和經濟學家的獎項。截至2018年6月30日，我們的研究團隊在香港、北京、上海擁有超過40位策略、行業分析師和專業人員，覆蓋宏觀及約150隻不同行業的上市公司股票。

2018年上半年，我們的研究團隊通過一系列升級及優化項目進一步提升了研究實力，鞏固本公司研究團隊在行業內的領先地位。重點提升項目包括：引入一體化研究管理系統，進一步強化研究報告的制作效率；加強與香港及中國內地媒體的緊密合作，基本實現研究報告於主流媒體的全覆蓋，促進本公司整體形象的提升。

財務回顧

財務表現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及其他收入約為734.4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的465.3百萬港元增加約57.8%。

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總收益及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
經紀	115.8	15.8	84.4	18.1
企業融資及承銷	22.8	3.1	54.1	11.6
資產管理及顧問	49.0	6.7	58.0	12.5
保證金融資	218.2	29.7	162.8	35.0
投資及貸款	313.1	42.6	97.5	21.0
其他	15.5	2.1	8.5	1.8
總額	<u>734.4</u>	<u>100.0</u>	<u>465.3</u>	<u>100.0</u>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利潤約為235.4百萬港元，較2017年同期的110.6百萬港元增加約112.8%。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槓桿比率

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247.3百萬港元至2,117.6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870.3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由2017年12月31日1,278.5百萬港元增加5,110.7百萬港元至2018年6月30日的約6,389.2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約為1.9倍(2017年12月31日：1.1倍)。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借款為10,403.5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0,068.2百萬港元)，而最終控股公司的後償貸款達1,000.0百萬港元(2017年12月31日：1,000.0百萬港元)。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槓桿比率(按借貸總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為184.6%(2017年12月31日：174.0%)。

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備有足夠流動資金以應對業務經營及近期可能出現的任何投資機會。

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中市值426.7百萬港元之優先股已抵押予銀行以為本公司附屬公司Preferred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就購買部份該等優先股而獲取貸款(2017年12月31日：438.8百萬港元)。

資本承擔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或有負債

於2015年8月，本集團就其資產管理服務訂立一份服務協議，為一名客戶提供投資本金回報的保證。投資本金額為500,000,000澳門幣。該服務協議將於2020年8月屆滿。2016年11月，本集團與同一客戶就500,000,000澳門幣的額外投資本金按相若條款訂立另一份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將於2021年11月屆滿。2018年3月，本集團與同一客戶就2,000,000,000澳門幣的額外投資本金按相若條款訂立另一份服務協議，該服務協議將於2023年3月屆滿。相關投資組合的表現會受市況及市場波動等不明朗因素所影響。

相關投資組合主要包括固定收益工具，而自組合所得的投資回報年度保證總額則為75,000,000澳門幣。於2017年度，相關投資組合的平均回報高於保證回報水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關投資組合的平均回報低於保證回報水平，本集團向客戶支付33,793,000港元，以履行所作保證之保證費。

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及與上市有關的開支後，2017年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79.2百萬港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動用約85.9%所得款項淨額作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5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之用。尚未動用金額預期將於5年內動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應用／擬應用及動用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分析如下所載：

應用／擬應用	上市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 12月31日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 6月30日的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1. 拓展保證金融資業務	845.7	845.7	-	845.7	-
2. 拓展資產及管理及顧問業務	281.9	109.7	172.2	281.9	-
3. 拓展投資及貸款業務	187.9	187.9	-	187.9	-
4. 開發信息科技基礎設施及 內部監控系統	187.9	3.3	20.4	23.7	164.2
5. 引進及保留人才以及改善現有人力資 源結構	187.9	33.5	53.6	87.1	100.8
6.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87.9	187.9	-	187.9	-
合計	<u>1,879.2</u>	<u>1,368.0</u>	<u>246.2</u>	<u>1,614.2</u>	<u>265.0</u>

展望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面臨的主要風險來自於美國發起的貿易保護主義，全球經濟復甦格局和主要央行貨幣政策將進一步呈現分化態勢。美國減稅政策和基礎設施建設計劃正推進，經濟將有可能維持強勁增長，核心通脹將進一步超過政策目標，市場預計下半年美聯儲可能實現2次加息。歐元區和日本2018年下半年將維持週期性復甦態勢，但是受到美國貿易爭端影響，經濟增長可能放緩。歐洲央行將在年末結束量化寬鬆政策，並維持現有利率不變至少至2019年夏天。日本央行預計通脹率回歸政策目標的可能性很小，將繼續維持超量化寬鬆貨幣政策，並保持利率不變。此外，歐洲政治風險猶存，中東政治地緣政治局勢緊張，全球通脹上行和美聯儲加息背景下新興市場的金融穩定將受到持續考驗。

除了受到中美貿易摩擦影響，中國經濟正步入其三年經濟週期的末期，增速將繼續放緩。在經濟週期的這個階段，隨著央行下調存款準備金率或利率以對沖宏觀經濟風險，央行的資產負債表擴張的速度往往放緩，甚至收縮。2018年上半年存款準備金率的下調應被視為央行收縮資產負債表的一步。考慮到今年即將到期的中期借貸便利，以及中小銀行的儲備金仍低，同時如果房地產建設投資復甦，對銀行貸款的潛在需求將會回暖，那麼在下半年存款準備金率至少應再下調一次，但貨幣政策微調一開始不太可能逆轉經濟放緩的方向。房地產建設投資應該在下半年回暖，抵消目前不可持續的快速囤地的放緩。隨著地方政府債券發行的恢復，基礎設施建設的固定資產投資也將提速。下半年中國經濟增長將緩中有穩。國內的信貸增速正在放緩，社融結構調整體現信用緊縮壓力。在金融去槓桿和資管新規實施收緊流動性後，市場風險猶存。

面對環球金融環境的不明朗因素和市場風險的增加，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採取審慎的風險管理，並定期檢討業務策略。本集團管理層對全年的業務發展及整體表現持審慎樂觀態度，將繼續以前瞻性的眼光，按照嚴格的風控評級、對未來增長的判斷挑選合格投資標的，於市場波動中尋找穩健且高回報的投資機會。

本集團在今年五月成功完成50億港元等值的銀團貸款，此安排使融資結構得到改善，為未來業務拓展提供充裕的流動資金。融資能力和企業管治將有利於公司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將繼續發展證券經紀、保證金融資、企業融資及承銷、資產管理及顧問等業務，務求提升公司價值和為股東創造更佳回報。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除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有所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列明，董事長與最高行政人員的角色應有區分，不得由同一人兼任。本公司董事長譚岳衡先生亦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譚先生自2007年起一直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董事會認為，譚先生為擔任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的合適人選，上述安排有助於提升本公司決策及執行過程的效率。本公司通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制定適當的制衡機制。鑒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就本公司情況而言屬適當。

審閱中期業績

審計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並已就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進行討論。

本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中期股息

本公司並無向股東派發或宣派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2017年上半年：無)。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bocomgroup.com)刊發。2018年中期報告包括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且於上述網站可供查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備以下涵義：

「上半年」	指	若干日歷年的首六個月
「資產管理規模」	指	資產管理規模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交銀國際上海」	指	交銀國際(上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2010年10月2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交銀國際深圳」	指	交銀國際股權投資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2月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交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1998年6月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美聯儲」	指	美國聯邦儲備系統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澳門幣」	指	澳門法定貨幣澳門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5月5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承董事會命
交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譚岳衡

香港，2018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譚岳衡先生、李鷹先生及程傳閣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憶軍先生、林至紅女士及壽福鋼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湧海先生、馬宁先生及林志軍先生。